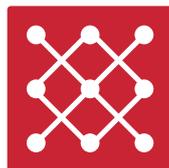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通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通信服務
CHINA COMSERVICE

中國通信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COMMUNICATIONS SERVICES CORPORATION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552)

特別股東大會通告

茲通告，中國通信服務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將於2015年12月11日(星期五)上午10時正於中國北京市東城區朝陽門北大街十九號舉行特別股東大會，以審議並酌情通過以下事項：

普通決議案

1. 動議批准、追認及確認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15年10月22日的通函(「通函」)內，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原工程服務框架協議項下本公司應收的服務收費之相關年度上限。
2. 動議批准、追認及確認載於通函內，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原後勤服務框架協議項下本公司應付的服務收費之相關年度上限。
3. 動議批准、追認及確認與中國電信訂立的工程服務框架協議，其項下之持續關連交易以及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的建議新年度上限，並授權本公司任何董事作出或簽立彼等認為就實施及／或落實該協議條款而言屬必須、合適或權宜的其他行動、事宜、文件及步驟。

4. **動議**批准、追認及確認與中國電信訂立的末梢電信服務框架協議，其項下之持續關連交易以及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的建議新年度上限，並授權本公司任何董事作出或簽立彼等認為就實施及／或落實該協議條款而言屬必須、合適或權宜的其他行動、事宜、文件及步驟。
5. **動議**批准、追認及確認與中國電信訂立的後勤服務框架協議，其項下之持續關連交易以及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的建議新年度上限，並授權本公司任何董事作出或簽立彼等認為就實施及／或落實該協議條款而言屬必須、合適或權宜的其他行動、事宜、文件及步驟。
6. **動議**批准、追認及確認與中國電信訂立的IT應用服務框架協議，其項下之持續關連交易以及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的建議新年度上限，並授權本公司任何董事作出或簽立彼等認為就實施及／或落實該協議條款而言屬必須、合適或權宜的其他行動、事宜、文件及步驟。
7. **動議**批准、追認及確認與中國電信訂立的物資採購服務框架協議，其項下之持續關連交易以及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的建議新年度上限，並授權本公司任何董事作出或簽立彼等認為就實施及／或落實該協議條款而言屬必須、合適或權宜的其他行動、事宜、文件及步驟。

承董事會命
中國通信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鍾偉祥

中國北京
2015年10月22日

附註：

- (1) 凡在2015年11月10日下午4:30分前向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處遞交股份過戶申請登記表，並於其後在本公司股東名冊中登記為股東的買家，均有權出席特別股東大會。
- (2) 凡有權出席特別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可委派一位或多位代表出席，並代其在特別股東大會上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股東。股東如欲委任一名或以上代表，應先審閱預定於2015年10月22日左右寄發予各股東的通函。

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簽署人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公證人簽署證明的授權書，須在不遲於特別股東大會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前送達本公司董事會辦公室(如為內資股股東)或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如為H股股東)，方為有效。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股東仍可依願親自出席特別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

本公司的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地址如下：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7M樓

- (3) 中國電信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並於建議經修訂年度上限及2015年協議中擁有重大利益，將放棄就批准通函及本通告所述的建議經修訂年度上限及非豁免持續關連交易(連同其建議新年度上限)的普通決議案放棄投票。股東在特別股東大會上作出任何表決，將以投票方式進行。
- (4) 出席特別股東大會登記程序：
 - (a) 股東或其代表出席特別股東大會時應出示身份證明。如果出席會議的股東為法人，其法定代表人或董事會或其他決策機構授權的人士應出示其法人的董事會或其他決策機構委任該人士出席會議的相關決議的複印件，始可出席特別股東大會。
 - (b) 欲出席特別股東大會的股東應當於2015年11月20日或以前將擬出席會議的回條以專人遞送、郵寄或傳真方式交回本公司董事會辦公室。
- (5) 截止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本公司將於2015年11月11日至2015年12月11日(包括首尾兩天)截止辦理股份過戶登記。H股股東如欲出席特別股東大會，須於2015年11月10日下午4:30分前，將股票連同股份過戶文件一併送交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於2015年12月11日在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登記在冊的本公司H股股東均有權出席是次特別股東大會。

(6) 本次特別股東大會預計需時半天，股東(親自或委派的代表)出席本次特別股東大會的交通和食宿費用自理。

(7) 董事會辦公室的地址如下：

中國北京市東城區
朝陽門北大街十九號
郵編：100010
聯繫人：鍾偉祥
電話：(8610) 5850 2290
傳真：(8610) 5850 1534

於本通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孫康敏先生、司芙蓉先生及侯銳女士；非執行董事為李正茂先生及張鈞安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王軍先生、趙純均先生、蕭偉強先生、呂廷杰先生及吳太石先生。